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全资子公司星源电子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星源电子”）通知，星源电子近期收到三笔政府补助资金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》，国家工信部、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商务部、国资委《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》及市政府《关于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实施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，大力推进我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，加快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，根据《深圳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》及有关规定，星源电子获得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补助资金 20 万元；

2、根据《宝安区贯彻落实〈关于支持企业提升竞争力〉的实施方案》和《宝安区贯彻落实〈关于支持企业提升竞争力的若干措施〉的实施方案操作规程》（深宝经促〔2016〕161 号），星源电子获得宝安区 2016 年度工业增加值奖励资金 121.61 万元；

3、根据《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》和《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振兴发展规划和政策》，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 2017 年第二批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专项计划，星源电子“超薄高清高亮节能 LED 背光模组产业化”项目获得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486 万元。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星源电子收到的以上政府补助资金全部与收益相关，将全部计入当期损益。本次披露的政府补助资

金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具体的财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